

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公布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以下简称“杭州中心支行”）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等七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一部分：工作情况概述

2016 年，杭州中心支行认真贯彻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公正、公开、便民的原则，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总行各项要求，认真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工作考核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社会评议制度、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报送制度、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零报告制度和主动公开信息定期报送、更新制度、信息发布及复核制度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推动政务公开长效机制建设，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有效合法。

二是稳步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利用网络媒体传播信息速度快、覆盖面广的特点，通过总行子网站、报刊、综合服务大厅，以及召开形势分析会、政策通报会、业务推进会等多种形式积极主动向社会按时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一是以网络媒体公开为主渠道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在开展政务公开过程中，杭州中心支行严格按照上级行关于“一事一审”要求，对外公开的信息进行逐条审批。根据拟公开的政务事项或信息的内容由对应的业务部门、法律事务部门、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等进行审核，确保政务公开合法合规进行。通过人民银行子网站等，积极主动公开中心支行重要工作信息、政策公告、制度文件等，2016年共发布信息500多项。**二是积极通过会议、活动公开政策信息。**通过经济金融形势分析会、货币政策通报会、工作推进会和地方两报两台以及营业窗口宣传资料等政务公开渠道和平台宣传系列金融法律知识，对相关金融法规政策进行释疑解惑。联合地方报刊《浙江日报》《钱江晚报》大力宣传普惠金融发展、金融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措施与成效，通过报纸等媒体公开信息60余条。

三是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积极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通过多种形式及时、准确公开机构领导变更信息、金融数据、行政审批事项等政府信息。积极稳妥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收到依申请公开后，第一时间向总行和分管领导汇报情况，并征求相关业务处室意见，与业务部门、法律事务处反复沟通答复意见，与申请人保持密切沟通，确保依申请告知书合规合法、合情合理，2016年机关本级受理政务依申请公开18起，

比 2015 年增加 15 起，并指导全省受理政务依申请公开 4 起。

四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 2016 年，通过电话、邮件、会议等形式有针对性地部署、指导、培训全省政务公开工作，主动引导全省各级分支行围绕深入推进政务主动公开、积极稳妥推进依申请公开、持续推进综合服务大厅建设、加强政务公开检查指导等四项重点任务有序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对分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及时提出处理建议并给予指导。通过互联网对分支行政府信息公开网页进行远程检查，及时通报检查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并将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纳入对分支行的考核，有效推动了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有序开展。

第二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2016 年，杭州中心支行以子网站政务公开专栏为政务公开主平台，严格按规定程序和法定时间要求发布或更新公开机构领导、行政许可项目、政务公开年报等基本信息。2016 年，杭州中心支行在“政务公开”专栏主动发布信息 162 条（不包括业务信息），其中：更新“机构领导”信息 2 条，发布规范性文件 1 条，处罚性文件 3 条，金融数据 14 条，政务公开年度报告 1 条，公告信息 19 条。同时在总行子网站发布工作动态、区域金融等信息 581 条，通过报纸等媒体公开各类信息 60 余条。

二、信息公开方式

（一）通过总行子网站进行公开；

- (二)通过《金融时报》、浙江电视台、浙江人民广播电台、《浙江日报》、《钱江晚报》、浙江在线等主流媒体进行公开；
- (三)通过指示牌及宣传展板进行公开；
- (四)通过各类通报会、分析会进行公开；
- (五)通过在营业窗口摆放相关资料进行公开。

第三部分：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申请情况

2016年，杭州中心支行共受理政务依申请公开事项18起，均未发生任何行政争议。

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杭州中心支行建立了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程序，明确对于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金融信息，与行政执法有关，公开后会影响检查、调查、取证等执法活动或者会威胁个人、单位安全的事项等政府信息不予公开（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四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2016年，杭州中心支行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提供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费用。

第五部分：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6年，杭州中心支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导致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第六部分：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2016年，杭州中心支行共承办浙江省人大建议、政协提案60件，同比增长67%。其中，人大代表建议26件（主办1件，会办25件），政协委员提案34件（主办件2件、会办32件），内容涉及货币信贷政策、金融管理服务、金融改革试点等方面。截至2016年8月末，杭州中心支行已对全部建议、提案进行了答复，且均采取网上办理、纸质回复的“双轨制”，答复率达100%。代表、委员对杭州中心支行主办的建议、提案办理过程和结果均表示满意。

第七部分：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政务公开工作的广度和深度还有待进一步拓展。一是要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制度机制，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拓展信息公开深度，强化信息公开的一致性、连续性和体系性。二是要继续稳步推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适时组织开展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培训，组织学习各类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案例，按照依申请公开制度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受理和答复工作。三是要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公开指导检查，继续推进省内人民银行各分支机构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建设，不断推动全省政务公开工作整体迈上新台阶。**下一步**，杭州中支将继续组织开展全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培训，继续学习总行政务公开相关政策文件和各类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案例，及时向总行汇报有关工作进展，按照依申请公开制度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受理和答复工作、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工作。

第八部分：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